

# 宜蘭律師公會退會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受文者：宜蘭律師公會

主旨：為申請退出公會，請予核復由。

說明：申請人不擬在 貴公會轄區執行律師職務，爰依「宜蘭律師公會會員入退會暨繳費細則」第六條之規定函請退出公會，請惠予核准賜覆。同時，並繳清退會前會費。

申請人律師： (簽章)

性別：男 女

出生年月日： 年 月 日

會員證書字號：( )宜律員字第 號

律師證編號：( )臺檢證字第 號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：

填妥後請律師用印，並郵寄至宜蘭中山路郵局第96號信箱，宜蘭律師公會收

**繳費方式：現金、即期支票、銀行匯款或郵政匯票。**

**匯款銀行：合作金庫 - 宜蘭支庫**

**匯款帳號：0 1 3 0 8 7 1 0 0 0 1 5 9**

**戶名：宜蘭律師公會**

**附註：以匯款方式繳費者，請加附匯款執據影本乙份；**

**亦可於匯款後將執據傳真予本公會，以備查驗。**